

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编号：2015-003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5 日收到公司原 4 名实际控制人王斌先生、马强先生、张荣军先生、龚遥滨先生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相关事项的声明》，确认到期终止《一致行动协议》，导致本次股东权益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股东持股情况

2011 年 2 月 18 日，北京博宇冠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斌、北京慧宇和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马强、北京惠通恒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荣军和龚遥滨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各方同意在重大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从而共同控制公司，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该《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1 月 6 日上市交易。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上市已满三十六个月，《一致行动协议》规定的期限已届满。原 4 名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北京博宇冠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647,272	10.52%
2	北京慧宇和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761,835	9.40%
3	北京惠通恒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07,661	8.95%
4	龚遥滨	13,868,504	8.27%
合计		62,285,272	37.13%

王斌先生持有北京北京博宇冠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份，马强先生持有北京慧宇和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份，张荣军先生持有北京惠通恒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原 4 名实际控制人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37.13%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持股情况

因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协议，导致不再合并计算北京博宇冠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慧宇和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惠通恒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龚遥滨 4 名股东的持股比例，该 4 名股东各自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4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北京博宇冠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647,272	10.52%
2	北京慧宇和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761,835	9.40%
3	北京惠通恒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07,661	8.95%
4	龚遥滨	13,868,504	8.27%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5 日